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 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停牌一天，并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开市起复牌；
2. 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4 月 28 日起被实施“退市风险警示”处理，股票简称由“乐通股份”变更为：“*ST 乐通”；
3. 公司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，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 2018 年、2019 年连续两年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，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票的种类、简称、股票代码、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起始日及日涨跌幅限制

- 1、股票种类：人民币普通股 A 股
- 2、股票简称：由“乐通股份”变更为“*ST 乐通”
- 3、股票代码：002319
- 4、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起始日：2020 年 4 月 28 日
- 5、股票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后日涨跌幅限制：5%

二、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主要原因

公司 2018 年度、2019 年度连续两个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3.2.1 条的第一项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交易将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停牌一天，自 2020 年 4 月 28 日复牌后被实行“退市风险警示”处理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与具体措施

公司董事会将采取积极措施，努力实现公司 2020 年扭亏为盈的目标，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，主要措施如下：

1、优化资源配置

公司将对资产进行全面排查，优化资源配置，盘活存量资产，拟通过非核心资产、闲置资产等资产出售、出租形式，帮助公司增加现金流，提高公司盈利；在实现处置不良资产优化公司资源配置同时也帮助公司资金回笼，减轻财务负担。

2、开源节流，改善公司主营业务

公司将继续坚持“开源节流”基本经营方针，一方面通过调整公司业务结构，支持公司营销业务发展，拓展业务范畴，提升产品质量，改善公司经营效益；另一方面，改良公司产品技术，努力降低产品成本，提升公司盈利空间，并缩短货款回流，追回应收款项，增强公司资金流动性，减少公司整体运营压力。

3、完善公司组织架构，提高管理水平

根据公司发展形势，对组织架构进行梳理，优化组织结构，明确部门职责，加强绩效考核，减少非必要经营费用开销；完善公司内部管理体系，优化管理流程，提高内部控制运行质量，帮助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。

4、保持与金融机构良好合作关系

公司将继续保持与金融机构的良好合作关系，加强沟通交流，寻求新的合作机会，积极争取外部资金支持。

5、加强多方沟通协商，妥善解决债务问题

就目前公司涉及债务问题，将通过多方积极沟通、协商，以达成共识，寻求解决之道。

四、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提示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如果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继续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将自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之日起暂停上市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

1、联系地址：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金鼎官塘乐通工业园

2、联系电话：0756-3383338

3、传真：0756-3383339

4、电子邮箱：lt@letongink.com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4月25日